

实施全域整治 赋能乡村振兴

吴宝强 蒋建君

黄金软米生态大农场坐落于朱林镇和薛埠镇,红线范围14554亩,西临建设中的物流大道,北接常合高速,东至扬溧高速,南至金簪路。涉及朱林与薛埠两个乡镇,8个行政村24个自然村,1407户4153人。围绕实现“绿色生态农业、自然休闲旅游、美丽幸福乡村”总体目标,积极构建“三生同步”和“三产融合”良性发展机制,将大农场打造成为“高端软米产品生产区、农业科技成果示范区、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的全国生态农场新标杆。

全域整治范围土地位于黄金村、红旗圩村,项目区总面积18120.7亩,其中农用地14033.9亩(其中耕地7155.9亩)、建设用地2298.9亩(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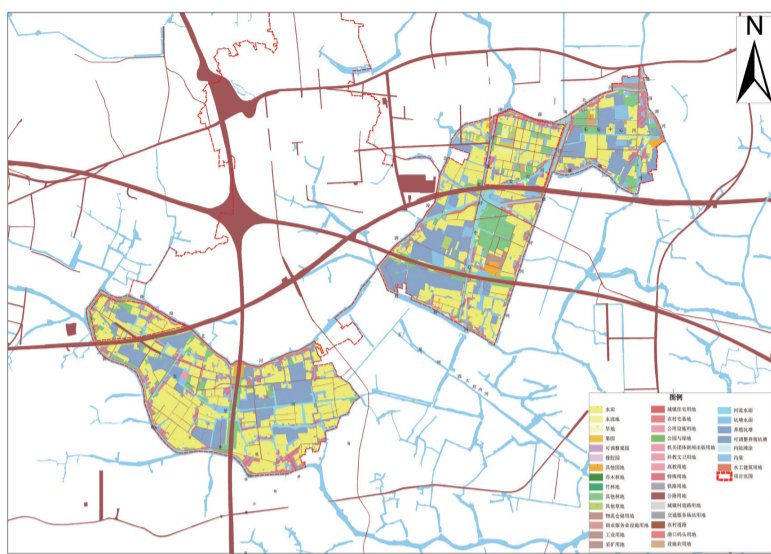
农村宅基地984.3亩)、未利用地1787.9亩。黄金村土地总面积8080.4亩,以耕地为主,农村宅基地476.7亩,占比5.9%。红旗圩村土地总面积10040.3亩,以耕地为主,农村宅基地507.6亩,占比5.06%。项目区域内永久基本农田面积10454.8亩,其中黄金村4821.1亩、红旗圩村5633.7亩。

整治目标:立足乡村现有基底条件,通过全域规划、整体设计、综合治理,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保护传统历史文脉和田园风光,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增强产业发展能力,提升乡村生活水平,全面助推乡村振兴。根据文件要求,整治后项目区新增耕地面积不少于原有耕地面积

5%。项目区现状耕地7155.9亩,整治后项目区净新增耕地面积至少为359.2亩。

依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要求,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优化调整生态用地布局,保护和恢复乡村生态功能,维护生物多样性,提高防御自然灾害能力,保持乡村自然景观。整治原则为坚持保护优先,优化空间布局,推进山水林田湖草要素保护。底线思维为“两个5%”的底线要求。总量控制为建设用地总量不增加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把黄金村、红旗圩村建成农田集中连片,建设用地集中集聚,空间形态集约高效的美丽国土新格局。

常州市金坛区朱林镇黄金等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土地利用现状图



我区成立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领导小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的重要批示精神,按照《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相关部署要求,自然资源部2019年底组织开展了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并将我区朱林镇纳入试点名单。我区成立由区领导挂帅,相关镇和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全力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加快黄金软米生态大农场建设,为我区乡村振兴探索新路子。

相关链接: >>>>>

2018年9月,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获得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地球卫士奖”,得到国际充分认可。该工程通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为农业农村提供发展空间,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最佳典范。自然资源部印发通知,明确要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重要批示精神,按照《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部署,在全国范围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快速推进,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约束日益凸显。在同一空间上,乡村耕地碎片化、空间布局无序化、土地资源利用低效化、生态质量退化等多维度问题并存,单一要素、单一手段的土地整治模式难以完全解决综合问题,需在国土空间规划引领下进行全域规划、整体设计、综合治理、多措并举,统筹农用地、低效建设用地和生态保护修复,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土地综合整治是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要手段,履行自然资源部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的平台抓手。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以科学规划为前提,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整体开展农用地、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等,对闲置、利用低效、生态退化及环境破坏的区域实施国土空间综合治理的活动。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要求,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优化调整生态用地布局,保护和恢复乡村生态功能,维护生物多样性,提高防御自然灾害能力,确保整治区域内耕地质量和数量提升。



常州市局领导现场调研

我区召开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推进会



推进会会场

5月19日,我区召开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推进会,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领导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会议通报了试点工作推进情

况,就相关政策进行解读,强调此次综合整治试点,尤其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调整的支持政策,对我区重点项目“黄金软米生态大农场”推动有着极其重要意义。

会议要求明确责任分工和项目实施主体,统筹推进项目建设。朱林镇要加快推进“两方案两规划”编制工作,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做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方案的审查、项目监管、考核验收、宣传推广等工作。要细化方案编制,进一步加强与技术支撑单位的沟通和研讨,把黄金软米生态大农场规划、红旗圩村发展思路等战略重点准确融入整治方案编制,确保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落到实处。要序时推进落实,按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时间安排,2020年完成实施方案的编制和评审及部分工程招投标,2021-2022年完成具体项目或工程的实施,2023年通过项目审计和验收。

试点方案大纲已初步形成

我区高度重视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早在1月6日,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就呈报试点申请,并结合区委、区政府关于建设黄金软米生态大农场决策部署,深入朱林镇开展调查摸底,初步拟定朱林镇黄金村、红旗圩村2个行政村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3月19日,经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现场考察走访和调研指导,最终选定朱林镇黄金村、红旗圩村为我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镇、村。3月24日,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技术支撑单位围绕整治区域开展驻点走访、资料搜集、座谈调研等,结合朱林镇、黄金村、红旗圩村等干群意见建议,经多轮商讨目前试点方案大纲初步形成。



局镇领导现场调研

本版供稿: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